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業務目標及策略

我們的主要業務目標是繼續成為四川省領先的電線電纜供應商及中國西南地區的主要參與者，並進一步鞏固我們在中國電線電纜以及鋁製品行業的地位。為實現此目標，我們計劃實施一系列業務策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業務策略」。

### 實施計劃

董事已為根據業務策略發展我們自身以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制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實施計劃。有關需要我們作出重大財務承擔的項目的詳細實施計劃及實施計劃預期時間表於下文概述。我們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應用全部所得款項。

投資者應注意，下述實施計劃乃基於下文「基準及假設」一段所提及的基準及假設而制定。該等基準及假設存在固有不確定性及不可預測的因素，尤其是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我們的實際業務過程可能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概不保證我們的計劃將按預期的時間框架實現或我們的目標將會達成。

與業務策略一致，我們現時擬應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325港元（即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25港元至0.40港元的中位數））作以下用途：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所得款項用途 概約百萬港元
擴充我們的現有生產設施及 生產廠房	● 為廣元廠房購買鋁合金高速生產線	3.4
	● 為廣元廠房購買3台剛性絞合機器	3.6
	● 為廣元廠房購買一台檢測設備	1.3
	● 興建廣元廠房額外製造場地	7.1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所得款項用途 概約百萬港元
償還部分現有貸款	● 償還廣元蜀塔已借的部分現有貸款	7.0
為蜀能廠房商業化生產的 前期成本撥資	● 蜀能廠房之前期成本出資	2.8
營運資金	● 一般營運資金	<u>2.8</u>
		<u><u>28.0</u></u>

### 上市的理由

董事相信，上市將對本集團極為有利，理由如下：

#### 進入國際資本市場於香港籌集資金可促進我們業務策略的實施

四川蜀塔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停止在新三板掛牌。新三板為僅向合資格投資者開放的中國市場，相關投資者包括實繳資本人民幣5百萬元以上的中國企業或合夥企業投資者，前十個交易日內日均金融資產超過人民幣5百萬元且具有兩年以上證券、基金、期貨投資經驗或具有兩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的中國自然人投資者及合資格中國及國外機構投資者。此外，新三板採用做市、協議轉讓或投資者競價轉讓交易制度，而並非採用連續競價交易制度，董事認為，連續競價交易制度將對投資者發現及命令執行造成重大限制。新三板的性質及其低交易門檻會令我們難以識別及釐定四川蜀塔之公平值，以反映我們的競爭優勢，與我們的競爭者作出區分。有關四川蜀塔過往於新三板掛牌及在新三板摘牌的詳情，參見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 — 於新三板之過往掛牌及摘牌」。

相反，作為國際金融市場的領先參與者，聯交所可向我們提供連接國際資本市場的直接途徑，增強我們籌資能力及增加籌資渠道以及擴大股東群。因此，上市將為我們提供可用資金來源以支持我們業務增長。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誠如本招股章程「業務 — 業務策略」所述，我們擬透過接洽現有及潛在客戶尋求潛在業務機會來擴大經營規模，從而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因此，我們計劃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現有生產設備及安裝三條新生產線，並向廣元蜀能增資以撥付籌備蜀能廠房商業化生產的前期成本。該等實施計劃需要大量額外財務資源，我們計劃分別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55.0%及10.0%為該等計劃提供資金。

此外，上市將令本集團有機會於上市後透過二次籌資活動(如發行股本及／或債務證券)為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籌集資金，我們預期，這將有助於我們的未來業務發展，增強競爭力以及改善營運及財務表現，從而提升股東回報。

### 債務融資的可用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動用我們的銀行融資、內部資源及股東墊款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借款已達人民幣99.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95.5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由以下各項作抵押：(i)本集團資產，包括土地及樓宇、收取貿易應收款項的權利及廠房及機器；及(ii)我們的董事或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緊密家庭成員、若干僱員及若干獨立第三方的個人財產及資產，該等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前後解除並由公司擔保代替或另行悉數結清。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達123.5%、107.7%及71.5%，總體高於上市同業者。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鑒於我們可用於對沖的抵押品有限，我們不太可能獲得其他債務融資。董事亦認為有關利息開支會導致本集團承擔額外財務負擔使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及進一步推高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因此，我們計劃動用部分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償還利率較高之貸款，從而節省利息開支。經考慮我們債務融資及利息開支之現狀，董事認為，透過上市進行股權融資可使我們獲得即時資金以為實施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未來經營撥資，就此而言其較債務融資更為恰當。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 提升企業形象、知名度及增強競爭力

董事相信，取得上市地位(財政披露透明)將提高我們對客戶、供應商及銀行的可靠性，從而於未來與其磋商時提高我們的談判地位。本集團可憑藉上市地位與其他競爭對手有所區分，鞏固與新老客戶的業務關係，從銀行獲得更有利的條款及從供應商獲得更長的信貸期，並將改善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此外，我們的大部分業務乃透過報價或參與投標獲得，而候選者的聲譽及企業形象常常是我們客戶的主要選擇標準。我們的現有及潛在客戶(包括上市公司或國有或國資企業)或會傾向於與公開透明、已建立往績記錄並接受持續企業管治監管合規及報告規定約束的上市公司供應商進行交易。因此，我們認為透過上市提升企業形象及增加曝光度對我們於業界取得成功至關重要。

### 吸引及挽留人才

我們相信，上市為能夠讓我們的僱員分享我們的成功及成就並致力於本集團的表現及持續成功的主要渠道之一。我們依賴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支持我們的日常營運。人力資源及人才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董事相信，上市地位可讓本公司能夠設計股份獎勵計劃及因此有助於加強我們的人力及吸引、招聘及挽留我們的寶貴管理人員及資深員工。經考慮上述各項，董事相信上市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有利。

###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325港元(即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25港元至0.40港元的中位數)，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我們就股份發售所承擔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為28.0百萬港元。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現擬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擴張計劃	於上市日期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總計	佔所得 款項淨額用 途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擴大現有生產設施及生產廠房	15,400	—	—	—	15,400	55.0%
償還部分現有貸款	7,000	—	—	—	7,000	25.0%
為蜀能廠房商業化生產的 前期成本撥資	2,800	—	—	—	2,800	10.0%
一般營運資金	2,800	—	—	—	2,800	10.0%
<b>總計</b>	<b>28,000</b>	<b>—</b>	<b>—</b>	<b>—</b>	<b>28,000</b>	<b>100%</b>

上述代表於上市日期及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各項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我們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股份發售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與上述擴張計劃資金需求的任何差額將以內部資源或銀行融資(如適用)撥付。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且倘發售價設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則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至41.5百萬港元。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且倘發售價設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則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至14.5百萬港元。無論(i)發售價是否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價格或最低價格；及(ii)發售量調整權是否獲行使，所得款項淨額均將按上文所披露的相同比例予以使用。倘所得款項淨額較預期為多或少，我們將繼續按上文所披露的相同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倘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估計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至：(i)53.3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即每股發售股份0.40港元；(ii)37.8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即每股發售股份0.325港元；及(iii)22.2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0.25港元。董事現擬基於上述目標按表中比例動用行使發售量調整權的任何有關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惟分配至償還部分現有貸款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維持不變除外)。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倘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毋須即時用作以上用途，我們現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授權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存款賬戶或兌換為作庫存用途的其他貨幣市場工具。

倘董事決定將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大幅重新分配至本集團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新項目，及／或將對上述所得款項用途作出任何重大修改，我們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公告。

我們的擴張計劃(擬以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詳情載列如下：

### 擴充現有生產設施及生產廠房

我們計劃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15.4百萬港元或55.0%及我們的內部資源撥付的資金5.5百萬港元，擴大我們的生產廠房及現有生產設施，以於綜合廣元生產設施安裝三條新的生產線，詳情載列如下：

生產設施	設備數量		預計 可使用 年期	自股份發售	內部資源	總成本 千港元
	(附註)	生產線		獲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撥付的金額 千港元	
購置高速鋁合金大拉成套 生產線	不適用	一號	10年	3,420	—	3,420
購置絞製設備	3	一號	10年	3,570	—	3,570
購置管型絞線機	6	二號及三號	10年	—	3,000	3,000
購置檢測設備	1	全部三條生產線	10年	1,300	—	1,300
電壓器配電設備	1	全部三條生產線	10年	—	2,500	2,500
興建廣元廠房額外製造場地	不適用	不適用	10年	<u>7,110</u>	<u>—</u>	<u>7,110</u>
總計				<u>15,400</u>	<u>5,500</u>	<u>20,900</u>

附註：就其他必要機器而言，我們將動用內部資源進行採購。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上述生產設施為生產我們計劃開發的鋁電線電纜的三個主要類型所需之設施，乃參考目前同創廠房用於生產相同產品之現有設備及機器。視乎生產流程的複雜性，製成品鋁電線電纜的一般生產過程涉及拉製／退火、絞製／束絲及其他進一步加工。鋁合金的高速生產線一般用於拉製／退火加工階段。絞製設備及管型絞線機用於絞製／束絲加工階段。上述機器為一般生產過程所需及將與我們使用內部資源(如適用)購置的額外機器分配至三條生產線。

我們擬建的額外生產場地佔地面積預計約為7,000平方米。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擬於廣元廠房建設的額外生產場地須取得或經過下列重要政府批准、登記或備案：當地發展及改革機構的四川省技術改造投資項目備案，當地規劃局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當地環境保護局的環境影響評價，當地建設局的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一般情況下，整個申請及上述審批流程預期將於四個月內完成。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於廣元廠房建設額外生產場地取得任何相關批准及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概無有關取得上述牌照或批准的重大困難或法律障礙。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向當地發展及改革機構完成四川省技術改造投資項目備案，及我們已取得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我們計劃於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底向當地規劃局提交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申請及向當地環境保護局提交環境影響評價申請。待取得所提交申請的批准後，我們將於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另行提交餘下批准的申請及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前後開展建設工程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前後完工。

我們的廣元廠房目前主要生產半成品電線，而我們的同創廠房主要為OEM客戶生產製成品鋁電線電纜。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的廣元廠房有三條主要生產線，用於生產鋁桿，年度產能約為13,500噸，平均概約年利用率分別為約59.1%、106.2%及110.3%。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生產設施 — 產能」。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預計額外生產場地的建設將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完成及三條新增生產線預計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安裝及於二零二一年初或前後投產。三條新增生產線開始營運後，我們預期於其擴張完成後，廣元廠房將能夠生產鋁製鋼芯鋁絞線、鋁製架空電纜及鋁製傳統中低壓電力電纜，最大年產能分別為3,900噸、4,500千米及4,500千米。

下表載列廣元廠房三條新增生產線的預期竣工時間、估計平均年產能、估計平均年產值、估計平均毛利率及估計平均年純利：

主要產品	預期竣工時間	估計 平均年產能	估計 平均年產值 (附註1) 人民幣百萬元	估計 平均毛利率 (附註2)	估計 平均年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鋁製鋼芯鋁絞線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	3,900噸	48.6	3.4%	1.7
鋁製架空電纜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	4,500千米	18.2	8.5%	1.5
鋁製傳統中低壓 電力電纜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	4,500千米	108.3	14.8%	16.0
<b>總計</b>			<u>175.1</u>		<u>19.2</u>

附註：

- 估計平均年產值乃根據全部產能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所銷售類似製成品的平均售價的平均值計算。
- 估計毛利率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所生產及銷售的類似製成品的毛利率的平均值計算。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儘管銅電線電纜較鋁電線電纜通常具有較高毛利率，董事認為，進一步發展上述鋁製品符合鋁電線電纜呈現較大增長潛力的市場趨勢，原因是與銅電線電纜相比，就銷售收益而言，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四川及中國鋁電線電纜市場預期均將按較高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根據鋁電線電纜市場的增長趨勢（其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九年錄得複合年增長率為7.5%及預計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複合年增長率達4.5%），以及鋁的環保特徵及目前較低市價，本集團認為，長遠而言，鋁電線電纜市場可能較銅電線電纜（其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九年錄得複合年增長率為1.3%及預計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複合年增長率達2.2%）具有更大增長潛力。

上述鋁製品乃主要為中國城市及農村地區下游配電網建設及升級以及市政基礎設施項目建設而生產及應用。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上述鋁製品擁有充足的市場需求。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的資料，中國配電網建設及升級的投資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3,894億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的約人民幣4,85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7%。此外，根據中國國家能源局於二零一五年發佈的《配電網建設改造行動計劃2015–2020》，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零年，不少於人民幣2萬億元將用於升級中國的配電網。就市政基礎設施項目建設而言，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九年，城市基礎設施建設之固定資產投資已由人民幣9.4萬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8.7萬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1%。

此外，我們的廣元廠房位處四川省三大鋁產區之一的廣元市且目前為四川鋁製品市場的主要參與者。根據二零一八年廣元市政府的資料，廣元旨在發展當地鋁業，到二零二零年實現總產值超過人民幣200億元。本集團預見這是我們擴大鋁電線電纜的生產規模以響應當地政府政策的擴張良機。鑒於鋁製電纜及電線市場的預期較高增長率及廣元市政府的倡議，我們據此計劃憑藉我們的其中一項競爭優勢，即廣元廠房的戰略位置（其使我們可把握更多商機及發展與上游及下游參與者的穩定合作關係），擴大我們製成品鋁製電纜及電線的現有生產設施，以充分利用我們潛在的綜合生產能力。本集團為廣元市政府有關加大鋁產量及進一步發展當地鋁業的長期倡議所涉及的本地企業之一。我們有關廣元廠房的擴張計劃獲實施後，憑藉我們經擴大的產能，我們可參與當地政府計劃並向其作出貢獻，以及把握由此可能產生的業務機遇。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預期生產設施及生產廠房的擴張計劃將使我們未來能夠把握市場的額外需求及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及溢利。僅供說明之用及受不確定因素影響，我們估計三條新生產線投產後，回本期約為兩年。回本期指收回有關建設額外生產場地及購置新機械所產生的初期創辦成本所需的年數(按下列本集團估計平均年純利計算)：

人民幣百萬元

<b>總投資成本(A)</b>	<b>18.4(相當於 20.9百萬港元)</b>
三條新生產線的估計年毛利	19.2
減：	
— 每年折舊	(1.8)
— 估計年度銷售及行政開支(附註)	<u>(5.3)</u>
<b>三條新生產線的估計年純利(B)</b>	<b>12.1</b>
<b>回本期(A)/(B)</b>	<b>2年</b>

附註： 年度銷售及行政開支乃根據參照於往績記錄期間銷售及行政開支佔收益的歷史比率而得出的總收益的固定百分比(3.0%)估計。

有關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及實現預期業績」。

董事認為我們的擴張計劃將(i)提高我們的產能及加強我們獲取客戶及採購訂單的能力；(ii)使我們可透過廣元廠房專門從事生產半成品及製成品鋁電線及透過同創廠房專門從事生產OEM產品；及(iii)增加我們的收益及溢利(因三條新生產線投產)。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償還部分現有貸款以改善資本基礎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債務總額為人民幣99.7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為71.5%。我們計劃償還部分年利率為15%的現有貸款以降低資產負債比率及減少利息開支。董事現擬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的7.0百萬港元或25.0%以償還部分現有貸款，詳情如下：

金融機構	借款人	貸款期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未償還結餘 人民幣千元	年利率 %	用途
廣元市利州金坤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廣元蜀塔	到期日為 二零二一年八月	7,800	15.0	營運資金、 購買原材料

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分別產生融資成本人民幣4.3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7.9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123.5%、107.7%及71.5%。誠如上文所述，上述貸款的年利息開支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我們預期在償還上述貸款後，我們將能每年節省約人民幣1.2百萬元利息開支，而我們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備考資產負債率預期將降至約65.4%。

### 為蜀能廠房商業化生產的前期成本撥資，以縱向擴大產能

廣元蜀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其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百萬元。於其成立時，其分別由廣元蜀塔及同聖國創擁有60%及40%。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經廣元市市監局批准後，廣元蜀能完成同聖國創應付註冊資本40%的資本削減。因此，同聖國創不再為廣元蜀能之股東及廣元蜀能成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 — 企業發展 — 廣元蜀能」。廣元蜀能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成立蜀能廠房，建築面積約為1,268.5平方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蜀能廠房處於試生產階段，主要為生產未加工鋁桿而設計，有助於本集團縱向擴大產能。我們預期蜀能廠房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前開始商業化生產。為推動蜀能廠房的發展及鑒於廣元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蜀能於減資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我們計劃透過向廣元蜀能注資之方式撥付前期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以籌備蜀能廠房的商業化生產。我們計劃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2.8百萬港元或10.0%為廣元蜀能的建議注資撥付資金。

### 基準及假設

上文所載實施計劃乃根據以下一般基準及假設確立：

- 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可滿足其業務目標相關期間的計劃資本開支及業務發展需要；
- 本節「實施計劃」一段所概述的各項計劃任務所需資金及董事估計本招股章程所述各業務策略之所需資金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 與本集團相關的現行法律法規、政策、行業或監管措施，以及本集團業務經營所面臨的政治、經濟、財政或市場狀況將不會發生重大不利變動；
- 我們將能夠挽留業務擴張中的高級管理團隊及主要員工；
- 在需要時我們將能夠招聘到額外的關鍵管理層人員及員工；
- 中國的稅項及徵稅的基準或稅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我們將能夠留住我們的客戶及維持對我們產品的需求；
- 將不會發生自然、政治或其他方面的災難，而令本集團的業務或營運發生重大中斷，或令其財產或設施蒙受重大損失、損害或破壞；及
- 本集團將不會受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的不利影響。